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工会主席主持，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推举吴秋苗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后附），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其将按照有关法规行使董事职权。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吴秋苗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 年 5 月出生，深圳大学专科毕业。曾任深圳市宁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出纳、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会计，现任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商务专员。

截至今日，吴秋苗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